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9,006.26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5,420.43 万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为保障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资金需求，综合考虑公司的经营情况和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经营情况和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昀冢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